

##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张通、陈虹等42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类别
1	张通	核心员工
2	陈虹	核心员工
3	易先有	核心员工
4	陈威	核心员工
5	徐神军	核心员工
6	余显赚	核心员工
7	蒋国怀	核心员工
8	吴盛志	核心员工
9	吴盛凯	核心员工
10	罗嘉俊	核心员工
11	陈曾阳	核心员工
12	钟敏	核心员工
13	陈晓虹	核心员工
14	王林英	核心员工

15	陈荔	核心员工
16	黄宁	核心员工
17	张智龙	核心员工
18	黄王建	核心员工
19	黄昭娜	核心员工
20	吴盛彬	核心员工
21	杨冬梅	核心员工
22	管国裕	核心员工
23	孙启林	核心员工
24	刘荣亮	核心员工
25	张伟华	核心员工
26	荆皓鑫	核心员工
27	夏春辉	核心员工
28	黄艺兰	核心员工
29	高小来	核心员工
30	黄海玲	核心员工
31	薛丽蓉	核心员工
32	吴慧芳	核心员工
33	李庆梅	核心员工
34	龙雪梅	核心员工
35	石小良	核心员工
36	陈一江	核心员工
37	何永刚	核心员工
38	徐琼霞	核心员工
39	华一璐	核心员工
40	梁子云	核心员工
41	曹源	核心员工
42	梁兰兰	核心员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9月5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有任何异议，需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

上述核心员工认定尚需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并发表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

## 二、备查文件

- (一)《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